

证券代码：835729

证券简称：佰能蓝天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已履行必要程序，不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729	佰能蓝天	2025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赵伟、李长青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编制了 2024 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报告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程序已经完成。

（二）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综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 2025-00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等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提请审议批准报出。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提出了 2025 年度的工作思路及重点工作。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综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1,08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108,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合理预计了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刘强签订或授权他人签订前述关联交易合同的权限，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详

细信息请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九）审议《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循环进行投资理财，理财产品的范围仅限于银行发售的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发售的理财产品（限有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期限为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有效。详细信息请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披露的《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十）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决定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的审计机构。详细信息请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投票代理委托书；（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4）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投票代理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8 时 30 分至 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东路 18 号三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张恒春； 联系电话：010-82948600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东路 18 号三层

（二）会议费用：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